

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已于2024年10月23日以书面、邮件送达形式发出通知，并于2024年10月28日在公司6楼601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举行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，其中董事杨策、鲁勛、殷俊、刘亮、程谋、李传润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家乐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；编制期间未出现违反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制度和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，0票回避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5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
2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0月29日